

# 政和县水利志

政和县水利局 编



方志出版社

# 政和县水利志

政和县水利局 编

方志出版社出版

#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科学发展观，实事求是，努力达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本志记事立足部门，兼顾行业，详今略古，统合古今，力求较为全面地记叙和反映政和县水利事业发展过程和治水业绩，重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三、本志上限根据史籍资料 and 事物发展追本溯源，下限截至2005年底。

四、本志横排纵述，以类立目，事以类从，章、节、目逐层统属。以志为主，辅以记、传、图、表、录、照片。以概述领志，志末设附录、编后记。

五、本志纪年。1949年10月1日之前沿用历史朝代年号，括注公元年份，其后概用公元纪年。

六、本志计量。1949年之前沿用当时度量衡及币值计量单位，新中国成立后，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颁布的标准。但为体现原始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原始表格的计量单位不与换算。

七、本志所载水利工程名以水利部门规定的名称为准。地名、河流名以政和县地名委员会公布的名称为准。所述各种高程，除注明外，均以黄海零点高程系统为准。

八、为叙述方便，本志所述各类机构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并注明简称，以后用简称。鉴于各类机构都曾多次易名，本志所述均沿用当时实际名称，不另作注。

九、本志遵循“生不立传”原则，本志收录对政和水利建设有重大影响或做出重要贡献的历代已故人物；对水利事业做出贡献的健在人物，一般采用录表形式或采用以事系人的方法加以记述。

十、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政和县志》、《政和文史资料》、《政和水电志资料汇编》等各个历史时期史料；报纸、杂志、有关专家学者论文专著；政和县档案局、农业局、气象局、环保局、水文站、各乡镇等有关单位，以及本系统历年工程技术资料、工作总结、报表和调查采访口碑资料。部分碑记和照片现场拍摄和历年收集。各类统计数据以政和县统计局和政和县水利局公布、上报的统计资料为准。由于引用资料广泛，为减少篇幅，除引文和个别有争议的资料注明来源外，一般不另注出处。

## 《政和县水利志》编纂领导小组

顾 问：黄大兴 余国荣 王延忠 叶福钦 王松雄 唐松青

组 长：何德政

常务副组长：李茂荣

副 组 长：周元火 叶家辉

主 编：何德政

常务副主编：周元火

副 主 编：魏长良 熊源泉 张正河 李茂荣

编 写 成 员：叶显祖 周妙灿 罗子京 吴世树 李书安 宋庆镇

周焕锋 李 华 叶春宏 薛盛明 马征飞 许 娟

许贵裴 吴隆才 倪建枝 马淑娟 何立杏 叶晓莉

汤惠珍 袁灼奎 叶信花 魏绿荫 陈金秀

摄 影：陈存恩 宋德华 罗子京 叶春宏 徐庭盛 陈丽玉

校 对：周元火 魏长良 熊源泉 张正河

### 编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罗子京

副 主 任：马征飞

# 序

政和有史以来第一部水利专业志书《政和县水利志》终于定稿付梓，值得庆贺。

盛世修志，以鉴古今。此书以现代政和水利建设为主体，真实地记载了政和近百年来治水、用水的光辉历程，并上溯历史，撷取政和治水历史中一个个片段、一朵朵浪花，系统汇集编纂而成。她的出版及问世，是对治水先辈们的告慰和治水后来人的奉献，是政和水利事业的一项重要的工作，对当前水利改革和水利事业发展提供了有益的借鉴，这不仅是水利部门的盛事，也是我县精神文明建设的一件好事。

水是生命之源，土为生存之本，水土资源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是实现经济腾飞和构建和谐社会不可替代的基础资源。政和是个山区农业县，水利在农业中起到命脉作用，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设施和产业。水资源丰实，为水能开发提供良好的基础。

欲治国，必治水，古今中外概莫能外，所有政治、经济、文化之兴衰历史，莫不与水利之兴衰息息相关。兴修则受益匪浅，放任则受害无穷。数百年来，水、旱灾害给政和人民的经济和生命财产带来惨重的损失，面对频繁的自然灾害，政和人民进行了顽强不屈的斗争，积极投入到治水和抗御自然灾害的行列，尤其是新中国建立以来，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全县人民和广大的水利工作者，前仆后继，治水战洪灾，组织全县人民生产自救，演绎出许多可歌可泣的治水战洪魔的动人事迹。勤劳善良的政和人民焕发无比的热忱，开天辟地，战风斗雨，精于治水，善于用水，兴利除害，用勤劳与智慧开创了水利史上的辉煌。进入新世纪，政和水利以人水和谐促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治水理念，坚持全面规划，统筹兼顾，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原则，对水资源进行合理开发，进行了七星河流域综合开发，建起了龙潭溪水利综合枢纽工程、城区防洪工程、城区第二水源点供水工程、绿水、清水工程及村级人饮水工程等，为政和的物质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出积极的贡献。

水利志，上承历史渊源，下启未来发展，既能留存人类治水功绩，亦可借鉴治水中的得失，故尔治水者必学史，为政者必修志。展望未来，我们充满信心，让我们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务实、高效、敢为人先的精神去开创政和水利事业的新纪元。

中共政和县委书记 黄健平  
政和县人民政府县长 陈宗荣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六日

# 目 录

序 .....	(1)
凡 例 .....	(1)
概 述 .....	(1)
大事记 .....	(6)

## 第一章 水系水资源

第一节 水 系 .....	(23)
第二节 水 文 .....	(25)
一 降 水 .....	(25)
二 蒸 发 .....	(29)
三 径 流 .....	(29)
四 洪 水 .....	(30)
五 泥 沙 .....	(30)
第三节 水资源 .....	(30)
一 水资源分布 .....	(30)
二 水资源利用 .....	(34)
第四节 水质及水污染 .....	(36)
一 地表水水质 .....	(36)
二 地下水水质 .....	(36)
三 水污染 .....	(36)

## 第二章 灾害与抗灾

第一节 洪涝灾害 .....	(40)
第二节 旱 灾 .....	(43)
第三节 风 灾 .....	(44)
第四节 冻 灾 .....	(45)
第五节 其他灾害 .....	(45)
一 雹灾 .....	(45)
二 雷击 .....	(46)
第六节 抗灾纪实 .....	(47)
一 抗洪纪实 .....	(47)
二 抗旱纪实 .....	(50)

## 2 ◇ 政和水利志

- 三 1995年“4·16”特大龙卷风冰雹抗灾纪实 ..... (51)

### 第三章 灌溉工程

- 第一节 蓄水工程 ..... (52)
- 一 中型水库 ..... (52)
  - 二 小(一)型水库 ..... (61)
  - 三 小(二)型蓄水工程 ..... (64)
  - 四 小小型水库与山塘 ..... (68)
- 第二节 引水工程 ..... (70)
- 一 一般引水工程 ..... (70)
  - 二 七星溪万亩引水工程 ..... (70)
  - 三 东平镇万亩引水工程 ..... (72)
- 第三节 提水工程 ..... (86)
- 一 传统提水工具 ..... (86)
  - 二 现代提水工程 ..... (86)

### 第四章 防洪工程

- 第一节 城区防洪堤 ..... (91)
- 第二节 各流域防洪堤 ..... (97)

### 第五章 供水工程

- 第一节 城区供水工程 ..... (106)
- 第二节 乡镇供水工程 ..... (106)
- 第三节 村级供水工程 ..... (108)

### 第六章 地方电力

- 第一节 电力建设 ..... (112)
- 一 水电建设 ..... (112)
  - 二 重点水电站 ..... (120)
  - 三 火电建设 ..... (121)
- 第二节 农村初级电气化建设 ..... (122)
- 第三节 电网建设 ..... (123)

### 第七章 水利管理

- 第一节 组织管理 ..... (125)
- 一 管理机构 ..... (125)
  - 二 清查整顿 ..... (126)

第二节 工程管理 .....	(127)
一 维修养护 .....	(127)
二 调度运用 .....	(128)
三 渠道防渗 .....	(128)
四 除险加固 .....	(128)
五 防洪堤管理 .....	(129)
第三节 灌溉管理 .....	(130)
一 农民用水协会 .....	(130)
二 科学用水 .....	(130)
三 水费征收 .....	(131)
第四节 水利综合经营 .....	(132)

## 第八章 防汛与抗旱

第一节 防汛建设 .....	(134)
一 工程防汛措施 .....	(134)
二 非工程防汛措施 .....	(134)
第二节 防汛抗洪与抗旱 .....	(135)
一 备 汛 .....	(136)
二 抗 洪 .....	(136)
三 防洪调度 .....	(136)
四 救 灾 .....	(137)
五 人工影响天气 .....	(137)

## 第九章 水土保持

第一节 水土流失 .....	(138)
一 水土流失总体状况 .....	(138)
二 水土流失原因 .....	(140)
三 水土流失危害 .....	(141)
第二节 水土流失治理 .....	(142)
一 综合治理 .....	(142)
二 示范小流域治理工程 .....	(145)
三 水土保持生态修复 .....	(147)
第三节 预防与监督 .....	(147)
第四节 水土保持规划 .....	(148)
第五节 水土保持教育行动 .....	(149)
第六节 科研与交流 .....	(150)
一 调研与普查 .....	(150)



二 学术论文、科技成果及新闻报道····· (151)

## 第十章 水利基础工作

第一节 水文测报·····	(153)
一 站点分布·····	(153)
二 水文测报·····	(153)
三 洪水预报·····	(153)
第二节 水资源调查·····	(154)
一 水资源调查评价·····	(154)
二 对全县水资源的概述和评价·····	(155)
第三节 小流域综合治理规划·····	(156)
一 七星流域综合治理·····	(156)
二 松流域综合治理·····	(157)
三 龙潭流域综合开发规划·····	(157)
四 七星溪干流范屯洋以上河道综合开发规划·····	(159)
第四节 河道规划·····	(161)
一 政和城区防洪规划·····	(161)
二 河道疏浚整治规划·····	(162)
三 河道清水工程规划·····	(165)
四 政和城区绿水工程规划·····	(165)

## 第十一章 水利科学技术

第一节 水利工程技术·····	(168)
一 勘察设计机构·····	(168)
二 施工队伍·····	(171)
三 质量安全监督保障·····	(171)
四 枢纽建筑工程技术·····	(171)
五 渠系工程技术·····	(172)
六 机电提灌工程技术·····	(174)
七 防洪与抗旱工程技术·····	(175)
第二节 水利管理技术·····	(177)
一 农田灌溉技术·····	(177)
二 蚁患防治技术·····	(177)
三 大坝维修技术·····	(178)
第三节 水能利用技术·····	(178)
一 水力发电工程技术·····	(178)
二 水力发电设备·····	(179)

三 电网建设.....	(179)
第四节 技术队伍与科技成果.....	(181)

## 第十二章 水政水资源管理

第一节 机构设置与执法体系建设.....	(185)
一 机构设置.....	(185)
二 水利执法体系建设.....	(185)
三 水政监察规范化建设.....	(186)
四 水政监察队伍能力建设.....	(187)
第二节 水资源管理工作.....	(188)
一 法制宣传.....	(188)
二 取水计量与水资源管理.....	(189)
三 河道管理.....	(191)
四 纠纷调解与行政执法.....	(193)

## 第十三章 水利构架

第一节 水利机构.....	(195)
一 组织领导机构.....	(195)
二 行政机构.....	(196)
三 执法体系.....	(202)
四 局属事业机构、挂靠机构及双重领导机构.....	(202)
五 基层单位.....	(204)
第二节 乡镇水利工作站.....	(206)
第三节 党群组织.....	(208)
一 中共政和县水利局支部委员会.....	(208)
二 共青团政和县水利支部.....	(209)
三 机关工会.....	(209)
四 政和县水利电力学会.....	(210)
第四节 职工教育.....	(211)
一 技术培训.....	(211)
二 业余教育.....	(211)

## 第十四章 人 物

第一节 人物传.....	(212)
第二节 人物简介.....	(214)
第三节 表彰与荣誉.....	(221)

## 第十五章 水文化

第一节 碑记	(225)
一 《黄熊山松城碑》	(225)
二 《续栽松城碑》	(225)
三 梅屯村护林示禁碑	(225)
四 《黄熊坝示》碑	(226)
第二节 诗、文	(226)
一 诗、联	(226)
二 文	(231)
第三节 故事传说	(235)
一 《魏真人洞宫斩蛇除水患》	(235)
二 《旱念山，涝下池》	(235)
三 《东梅女凿圳灌良田》	(236)
第四节 水利与气象谚语	(236)
一 水利谚语	(236)
二 气象谚语	(237)

## 附 录

一 政和县人民政府批转“界溪水库水费征收使用和管理试行办法草案”的通知	(238)
二 关于水利工程水费核定、计收和管理的若干规定	(241)
三 政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小水电执行归口管理的通知	(243)
四 政和县人民政府关于水利工程水费核定计收和管理若干规定的补充通知	(244)
五 政和县河道采砂收费管理办法实施决定	(246)
六 政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征收发电水资源费的通知	(249)
七 政和县人民政府关于启用和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有关问题的通知	(251)
八 政和县人民政府关于资源开发和生产建设项目实行水土保持审批制度的通知	(253)
九 政和县人大常委会关于颁布施行《政和县实施河道管理办法》的公告	(254)
十 政和县龙潭溪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暂行规定	(257)
后记	(261)

# 概 述

## (一)

政和县位于福建省北部，闽浙交界处，地理座标界于东经118°33′至119°17′，北纬27°05′至27°23′之间，东与周宁、寿宁县交界，北与松溪县、浙江省庆元县接壤，西与建阳市相连，南与屏南县、建瓯市毗邻。县境东西长、南北窄，东西长达72公里，南北最窄处9公里，最宽处46公里，全境土地总面积1749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3627公顷，占总土地面积的7.8%，其中水田面积12780公顷。五代十国时期为闽国边陲兵防重镇—关隶镇，宋咸平三年（1000）升为关隶县，政和五年（1115）更名政和县，明景泰六年（1455）析出东北部置寿宁县。新中国建立后，曾于1960年2月至1962年8月和1970年7月至1975年3月，两度与松溪县合并为松政县。2005年全县辖5镇5乡，124个行政村，7个街道委员会，总人口218545人。

政和县历史悠久、人杰地灵。早在商周时期，先人已在这片青山绿水中繁衍生息。政和自古重学兴教，教育事业在宋代已悄然兴起，书室、书院、学宫遍布城乡。宋代大儒朱熹曾驻其父朱松创办的云根书院讲学授道，从此政和即有“先贤过化之乡”的美称。宋代忧国忧民的太学士陈朝老和授教东宫的龙图阁直学生邵知柔，明代秉公执法的刑部右侍郎吴廷用和居官清廉的户部主事陈恒，以及近代毕生从教、享誉八闽的杨起葵、杨润葵等一批文人志士，均为颇具影响的名流。政和是闽北革命老根据地之一。从革命战争年代的1928年至1949年，在境内先后建立了中共政和支部、政和县委和建松政、政屏、寿政庆中心县委，以及建松政特委、闽浙边地委，开辟了以东平为中心的建松政苏区，建立了苏维埃红色政权，开展革命武装斗争，革命军事领导人黄道、粟裕、黄立贵、叶飞、吴先喜、曾镜冰、饶守坤等均在政和留下战斗的足迹。政和老区人民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军、前仆后继，为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作出重大贡献，付出巨大牺牲，赢得了“红旗不倒”的赞誉。在当代，有历届县委、县政府和广大水利工作者，前仆后继，抗击自然灾害，治水战洪灾篇章，涌现出一批像石屯知青水利排、“三八”妇女班等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以及抗洪烈士林官官等英雄事迹，给政和的水利事业留下了光辉的一页和宝贵的财富。

## (二)

政和县地貌属东南沿海丘陵区，东高西低，类型多样，山地广布，河谷盆地狭小，全境中低山面积82.8%，丘陵占9.5%，河谷盆地占7.7%，森林覆盖率82%。河谷盆地主要分布在中部和西部。全境气候属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因地势高低悬殊，全县形成多层次立体气候，东部和西部、山地和谷盆，气候差异都较大。年平均气温：西部18.3℃、中部17.4℃、东部14.7℃；年平均无霜期：西部262天，中部252天，东部212天；年平均降水量：中西部1609毫米，东部1926毫米。境内河流密布，河网密度为每平方公里0.25公里。河流由于地质构造线的影响，地势东高西低，以香炉尖至风水凹一线为分水岭。东部为闽东诸小河系的发源地，西部为松溪支流的发源地。境内地表切割强烈，水系十分发育。河床比降大，具有山溪性河流源短流急、暴涨暴落的特

点。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 12 条，七星溪为全县主河流，由东向西横贯东部和中部，属闽江水系建溪支流。全县水资源丰富，降水量较多，全县多年平均径流深为 1138 毫米，多年平均径流量 19.841 亿立方米，丰水年为 27.96 亿立方米，频率 10%；平水年为 19.246 亿立方米，频率 50%，偏枯水年 15.476 亿立方米，频率 75%，枯水年 12.500 亿立方米。年径流系数在 0.55 ~ 0.73 之间，多年平均每平方公里产水量为 113.76 万立方米，全县人均占有水量 12096 立方米，耕地亩均占有水量 9576 立方米，均高于全省、全国的水平，人均占有水量高于世界人均占有水量的一倍多。全县有地下水资源 1.366 亿吨/年的数量。水能理论蕴藏量 152184 千瓦，年发电量 13.15 亿度，可开发 168980 千瓦，年发电量 5.24 亿度，开发采用系数为 39.8%，有待进一步开发利用。被国家定为全国第二批农村电气化县。

### (三)

政和县自然灾害较多，水、旱灾害频繁，以洪涝灾害最为常见，危害也最大。据旧志载，自明永乐初至民国期间，全县较大的水灾 24 次，旱灾 10 次。旧志载：水灾是“棺漂尸流，稻田淹没，城垛倾塌，芦舍冲荡”。由于当时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低，加之统治者很少采取防范措施，灾害频繁。历代曾有官吏率众抗灾济民，因抗灾设施简陋，因灾抗灾，治标未治本，给人民群众财产和生活带来深重的灾难。但政和的人民与水、旱灾害斗争是顽强不屈的。新中国建立后，政和县抗灾、救灾、防灾工作得到高度的重视，人民政府投入大量人力、财力、物力进行防灾、抗灾和救灾救济，成立防汛抗旱指挥部，县主要领导亲自挂帅，组织和领导全县抗洪救灾工作。至 2005 年，全县发生较大水灾 20 余次，超过危险水位 199.28 米以上的 6 次，其中以 1952 年、1989 年 7 月 22 日、1998 年 6 月 22 日遭受的水灾和 2003 年 7 月的旱灾最为严重。1989 年 7 月 22 日特大洪灾，使全县受灾户达 2.01 万户，人口达 11 万人，因灾死亡 66 人，经济损失达 2 亿元。1998 年 6 月 22 日，过程降雨量达 686.9 毫米，为历年来的最大降水过程，全县 10 个乡镇全面受灾，因灾死亡 34 人，直接经济损失 8.59 亿元。2003 年上半年，持续高温天气，创政和县 50 年来最高纪录，全县 10 个乡镇出现严重旱灾，受灾面积达 8000 公顷。水、旱灾给政和县国民经济和人民生命财产带来惨重的损失。面对频繁的自然灾害，政和县委、县政府带领全县人民，不等不靠，全身心投入抗灾工作中，在上级党委和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下，发动全县人民生产自救，将灾害损失减少到最低程度。有力地保障灾区人民生活的安定、稳定，做到大灾无大荒，灾年无大疫，群众安居乐业，工农业生产得到快速恢复和发展，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五十多年来，政和人民战胜了多次严重自然灾害，谱写出一曲曲不怕困难、团结奋斗、战胜灾害的赞歌。面对频繁的自然灾害，政和县委、县政府和水利部门，吸取灾害的教训，痛定思痛，带领全县人民积极投入到治水和抗御自然灾害的斗争中，不间断地兴建抗洪蓄水工程、兴修水利、修建防洪堤、改河及整治河道。至 2005 年，全县共建蓄水工程 220 余处，先后修建界溪、洞宫、下榭洋 3 座中型水库和小（一）型 4 座、小（二）型水库 19 座，总库容量达 8868.1 万立方米，既预防洪涝灾害的发生，有效调节汛期洪水洪峰，又确保了农业灌溉的需要；先后修建境内各流域防洪堤、坝 78 处，总长度为 180.35 公里，其中城区防洪堤长度为 7.735 公里，保护耕地 3233 公顷，有效地保护了沿河低洼地带的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消除洪水的威胁和侵害，使城区和沿河人民得以安居乐业。

### (四)

政和县水电建设首创于民国二十五年（1936），由私人集资创办高基础水电厂，装机容量仅为

29 千瓦。新中国建立后，历届县委、县政府把发展水电事业作为发展国民经济的先行官，大力发展地方电力。经历了 1958 ~ 1965 年小水电建设发展初期，期间建起小水电 22 处，总装机容量 182 千瓦。1966 ~ 1978 年小水电发展高潮时期，期间建起小水电 113 处，120 台，总装机容量 4729 千瓦。1979 ~ 1989 年水电重点骨干工程建设时期，期间共建电站 9 座，装机 29 台，装机容量为 14110 千瓦，其中有西津、九层际等骨干电站。1989 ~ 2002 年灾后重建和农村水电初级电气化建设时期。1989 年“7·22”洪灾和 1998 年“6·22”五十年一遇的洪水，使全县水利设施 90% 被毁，经过全县人民十年的同呼吸共命运的不懈奋斗，水利设施才逐步恢复到灾前水平。政和县于 1991 年 3 月经国务院批准，列入全国第二批农村水电初级电气化县。1993 年，全县建成电站 82 座，机组 124 台，装机容量 20212 千瓦；建成 110 千瓦变电站 2 座，容量为 26000 千伏安，110 千伏线路 25 千米；建成 35 千伏变电站 3 座，容量为 7250 千伏安，35 千伏线路 88 公里；建成 10 千伏输电线路 792 公里，实现全县 9 个乡镇与县电网联网运行，形成具有一定规模的地方性电力系统。1993 年 7 月动工兴建电气化后备电站下楹洋水电站，装机 15000 千瓦，是政和县装机容量最大的水电站。1994 年 8 月经省地电气化县检查验收组验收通过，政和实现农村水电初级电气化县。1996 年 4 月，国家计委、水利部正式批准政和县为全国第二批农村初级电气化县。1997 年下楹洋水电站建成发电。1999 年 6 月开始对全县农村和城区电网进行全面的改造。新世纪初，政和县私人办电站得以发展，给政和电力建设和经济建设注入活力，利用外资、上级补助、群众集资和利用市场经济开发了乐溪、蛟龙溪、赤溪、七星溪和龙潭溪等流域水力资源。至 2005 年底，全县共有大小水电站 55 座，机组 100 台，装机容量 5.709 万千瓦，其中装机 500 千瓦以上水电站 18 座，总装机容量 3.989 万千瓦；年发电量达 1.78 亿千瓦时。全县 10 个乡镇 125 个行政村全部通电，通电率 100%。

## (五)

政和县是一个山区农业县，以种植水稻为主，农田水利在农业中起着命脉作用。历代以来，虽兴修水利，但设施简陋、规模小，大部分以草木坝、无坝引水、土渠道、竹管、木槽引水，以及采用建小围塘、用水车戽水等临时性工程，干砌较永久性的石坝等为数不多。新中国建立后，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全县人民，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革命精神，新建、改建、修复了一大批水利工程。20 世纪 50 年代，根据毛泽东主席关于“水利是农业的命脉”的指示，全县在农业合作化运动中掀起大办水利高潮，以互助组为骨干，民修公助。1955 至 1957 年，县制定“以防旱为主，兼顾防洪”的水利工程建设方针，采用民办公助的原则，鼓励农民兴修水利。1958 至 1959 年“大跃进”时期，贯彻“小型为主，社办为主，蓄水为主和勤俭办水利”的方针，兴建一大批蓄水工程，仅 1958 年兴建山塘水库 177 处。1960 至 1962 年兴建风头尾岩坝和王春垅水库。1963 至 1965 年，开展拦河坝改造和兴建水轮泵、防洪堤工程，全县安装水轮泵 88 处 104 台；建成招岗渠道、姜屯大坝、翻身大坝、幸福渠、俊溪引水渠、钢厂抽水站等重点工程，解决全县最大的范屯、护田和西津旱田的灌溉。1966 至 1980 年，贯彻“小型为主、配套为主、社队为主”和“蓄、引、提、排”相结合的方针，大兴蓄水工程建设，建成主要骨干水利工程有界溪、满洋、何山和小（二）型的念山、任后、长尾垄、坑里楼、山头洋、王元仔、上坪、仙人坑等水库，总库容 2378 万立方米，以及兴建官风引水工程、翻身垄引水工程等，形成集灌溉、防洪、发电为一体的水利系统。1981 至 1988 年，开展水利工程配套建设，对水利工程按管理要求进行配套、完善。到 1988 年，全县兴修各种水利工程 188 处，保证灌溉面积 9127 公顷，改善灌溉面积 4927 公顷，投入资金 2341 万元，其中国家补助 1115 万元，自筹资金 1226 万元。九十年代后，水利工作重点主要以蓄水工程建设和引水工程的维护与管理上，其间兴建了洞宫和下楹洋中型水库，以及一批小（一）、小（二）型水

库。至2005年,全县共建蓄水工程220余处,总库容8868.1万立方米;其中,兴建中型水库3座,小(一)型水库4座,小(二)型水库19座。有效灌溉面积1633公顷。全县共建引水工程602处,有效灌溉面积8381公顷,其中万亩以上引水工程2处,有效灌溉面积1347公顷,千亩以上引水工程16处,有效灌溉面积1563公顷。

## (六)

水是生命之源,土为生存之本。水土资源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本条件,是实现经济腾飞和构建和谐社会不可替代的基础资源。历史上因水涝地质灾害引发的水土流失曾给人民群众带来深重的灾难。明朝永乐初,县治主山黄熊山崩塌,逼使七星溪河床南移,人民生命财产损失惨重。诸多由地质所引发的灾害,客观地造成大量水土流失,以及人为和环境等造成的大量水土流失。1982年10月,成立县水土保持办公室,使水土保持工作方走上正轨,水土保持部门大力宣传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水土流失普查和水土流失治理工作。1985年水土流失普查,全县水土流失面积16046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9.2%,其中林地流失面积8425公顷,占总流失面积52.5%。由此可见,森林资源的破坏造成了大量的水土流失。1989年县政府颁发《关于制止产生新的水土流失的通知》,城建、资源开发和生产建设项目实行水土保持审批制度,并相应出台一系列规定和制度,落实水土保持责任。制定和规划相应治理措施,制止新的水土流失。但随着经济的发展,山地开发和经济建设项目的增加,全县水土流失面积也逐年增加,2000年全县水土流失面积达26209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14.92%,比1985年增加了5.72%。水土保持工作面临严峻的挑战和困难,治理任务相当艰巨。至2005年,全县治理水土流失面积8933.33公顷,有效地遏制水土的流失,为政和生态建设,社会发展和经济可持续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1989年6月,成立县水政水资源管理站,大力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使水资源管理工作得以正常开展。1991年初列入全省第二批水利执法试点县,制定并实施《政和县水利执法体系建设方案》,并相应出台一系列关于加强水政水资源管理的法规和决定。同年4月县人民政府出台《政和县河道采砂收费管理实施决定》,1994年县人民政府出台《征收发电水资源费》和《关于启用和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取水许可证有关问题的通知》,1995年县人大通过并颁布实施《政和县实施河道管理办法》,1996年县人民政府出台《关于加强河道管理的决定》等。1997年4月成立县水政监察大队,与县水政水资源管理站合署办公。随着水政水资源管理的法规和决定相应出台并实施,水资源管理和水政执法体系的健全,水资源使用审批、河道采砂管理、沿河建设项目审查、入河排污及水资源水质监测、水功能区划分、水事件查处、取水许可证发放、水资源费和采砂管理费征收等工作逐步走上正常化、规范化和制度化。

## (七)

水利电力的发展与水利电力技术队伍的发展、人员素质的提高,科学技术的进步,新技术、新工艺、新建材的引进与运用息息相关。50多年来,水利科学技术在不断的探索 and 追求,使得水文测报更加准确,为洪水预报,抗洪救灾提供可靠的依据;水利工程管理从原始粗放经营,到现代的标准化、规范化经营,不断完善管理机制,并在安全、效益、综合经营等取得成绩。科研项目成果多次获得省、市、县以上科学奖。水利工作进入深化改革、全面服务阶段,从单一纯为农业服务转变为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物质保障和全面服务,并将水利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管理上。加强工程管理和技术培训,健全管理机构 and 队伍,深化管理体制,从一般的岗位责任制发展到经济承包责任

制，水利建设长期以来“重建轻管”的倾向得到改变，逐步将水利事业纳入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相适应的良性运行机制，形成水利为社会、社会办水利的社会主义水利行业新风貌。

进入 21 世纪，中央提出以人水和谐促进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治水理念，政和水利根据水利部提出的坚持全面规划、统筹兼顾、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原则，实行兴利除害结合、开源节流并重、防洪抗旱并举，对水资源进行合理开发、高效利用、优化配置、全面节约、有效保护和综合治理，下大力气解决洪涝灾害、水土流失和水污染问题。

## (八)

水利建设是一项极其繁重的系统工程，新中国建立 50 多年来，伴随着社会各时期的历史进程，遵循水利事业自身的发展规律，政和水利事业不断开拓、发展，取得了任何历史时期都无法比拟的伟大成就，为政和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发挥了积极作用，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政和的发展。

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化，政和作为经济欠发达的山区小县，水利工作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由于受自然条件、地理位置和历史遗留问题的限制和影响，现有的水利工程设施还不能满足政和经济发展和城区发展的要求，防洪抗旱、防灾减灾、水利工程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水资源开发利用和各类设施建设也需要进一步提高，从某种程度上讲，水问题仍是政和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的一个制约因素，治水工作任重道远。

要继续深化改革，加大水利投入，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现有工程标准，加强水利科技和管理队伍建设，提高科技兴水和科学管理水平，完善水利法规建设，发展水利经济，增强经济实力，使水利工程发挥更大效益。回首往事，有过辉煌；展望未来，我们充满信心，水利管理实现依法治水的美好前景展现在我们面前，政和人民定会谱写出团结治水的新篇章。



# 大事记

## 民国及民国之前

后晋天福六年（941），闽国折宁德县北部地立关隶镇，驻以重兵，抵御吴越。镇址在今镇前镇镇前村。

宋咸平三年（1000），关隶镇升为关隶县。县治设在感化里东岸口黄熊山麓，隶建州。

宋政和五年（1115），关隶县更名政和县。

明永乐初（1403年），县城主山（黄熊山）崩塌，星溪河被填，河道南移。

明成化十一年（1475年）夏，大水，星溪桥冲毁。

明成化十九年（1483年）5月初，洪水，涌高三丈，山崩地坼。

明成化二十年（1484年）夏季，政和大水，重建的星溪桥被冲。

明成化二十一年（1485年）夏至雨，山水聚淹。

明万历四十一年（1613年）5月淫雨，水涨。

明崇祯九年（1636年），全县大旱，饥荒，竹子生竹米。

清顺治十八年（1661年），大水，稻田受淹，星溪河岸城墙崩塌。

清康熙三十六年（1696年），大旱，水泉枯竭。

清乾隆二年（1737年）政和大水。

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5月，大水，冲坏城墙。

乾隆五十六年（1791年），大水，星溪桥被冲塌。

清嘉庆十三年（1808年）七月初七日，河水猛涨，城墙冲塌。

嘉庆十九年（1814年），大水。

道光三年（1823年）5月24日，大雨，黄熊山内洪水暴注城中，淹毙12人，冲倾房屋，棺浮尸流。知县谭文藻、典史王国琪登黄熊山查勘，严禁山上私垦盗砍。

清道光十六年（1836年），大旱。

清咸丰元年（1851年）六月初二日，大水，沿溪居民遭冲流。

是月二日夜，西里十七都杨源村，雷雨骤急，山崩水涨，淹毙一百九十余人，民房荡去过半。

咸丰七年（1857年），政和地震。

清同治九年（1870年）夏，大旱，田禾枯槁。

清光绪三年（1877年）6月14日，大水，16日，又大水，涌上星溪桥，沿溪田地民房被流荡。

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6月27日，大水。

宣统元年（1909年）7月19日，大水，沿溪民房遭淹没。

民国元年（1912年）2月，雹大如卵，伤毁民房无数。

民国2年（1913年）夏旱，政和大饥。

民国6年（1917年）3月，政和地震。

民国7年（1918年）2月，政和发生地震。